

连筋饼

◎齐永山

人人都可当成家常便饭的食品,营养却高。他们商量着先做起来再说,就算时间长了人们都来尝尝鲜也能卖不少,反正也用不着投多少本钱,在家里做好,送到镇东头挨着豹大爷的肉摊摆个摊卖就行。

善龙走的那天,水月的爹娘不忍目睹离别,没有出家门去送。水月和两个弟弟一直把哥哥送到村外老远,最后看他坐上一辆小汽车走了。对于三年前这个“哥哥”的出现,水月一开始并不乐意接受,因为这样她就由家里的老大降格为老二,再对弟弟们发号施令就未必如以往管事了。不过有了哥哥好处也就多了,许多家务活可以不必去做,爹娘虽支使得她多,但实际去做的总是哥哥,谁叫他是当哥哥的呢;哥哥偶然得到一块糖果或别的稀罕物,便早晚留着,只等她不高兴时拿出来哄她不哭,他可真能藏得住东西啊;而她自己从小便有丢三落四的毛病,再丢了什么东西,隔几天,哥哥就会给她变出来,现在想想也不知他为此费了多少心力才找到的。还有,在外边谁要欺负她,不管对方是多么凶猛的人,他都挺身而出及时为她出手,哪怕被伤得头破血流呢……三年的朝夕相处,哥哥逐渐成了她的依赖。有个好哥哥,是人终生的倚靠,她不知道哥哥离开家的这段日子她该怎么过。“哥哥回来了,说啥也不能让他再走!”她回家把这意思对爹娘说了,他们都默默地地点头应承下来。现在她说服爹娘做连筋饼卖,其实是她早有的主意,这样她就可以每天做连筋饼了,因为哥哥最爱吃,她要保证他啥时来啥时都有。

(二)

水月做骨饼的生意比预想的还要好一些,差不多做多少就能卖多少。爹是当家的,做主拿出每月底算出的一半盈利,留给水月做私房钱。水月的心思一半在生意上,一半却在哥哥身上,她天天做着连筋饼,天天盼着哥哥来。附近有工厂在开工,镇上常有南来北往的生意人落脚,沿街不断有新的商店开张。这几年流动人口越来越多,水月的生意年年都有向好的趋势,都说她家的饼便宜垫饥也好吃。有识之士还说,常吃水月家的饼还会健脑补钙,营养效果要胜煲鸡汤。有一天水月掐指算了算,哥哥离开这个家大约有十年头了吧,咋也不回来看看他们呢?爹娘已经开始为弟弟们的婚事操心,他们也多次催过水月有中意的亲事就抓紧定准一个,要不就成老姑娘了。水月还是不接这个话茬,又与爹娘商量着准备开一家店的事来。理由很简单,在外边摆摊风吹日晒雨淋的总非长久之计,人受罪不说,卫生条件也不行,人们的要求都越来越高了。她说她现在大了,能照顾得过来,有一个正规场所,现做现卖肯定能招来更多顾客。水月说她赁间房子先干着,晚上还回家睡,等弟弟们都成了家,爹娘再搬过去和她一起干。是啊,两个弟弟早早晚晚都要成家的,她老呆在这个家里也不是个事。爹娘琢磨了两个小时,就答应了她。

作者单位:集美小学

张尔岐《周易说略》

——一部中国出版史上的奇书

◎曹磊

在济阳流传着关于张尔岐的各种传说,这些系统的民间传说故事已经被列为山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张尔岐先生在济南地区被逐步神化,体现出其极高的声望以及大家对其人格和学术成就的高度认可。张尔岐的相关传说之所以能够形成,并且在几百年间不间断的流传下来,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张尔岐先生对“周易”的研究确实是有着很大的贡献。

周易之学,很容易被普通老百姓认为是人神对话的神学,所以张尔岐对周易的研究,加深了其身上的神秘色彩。张尔岐周易之学其很重要的一部著作就是《周易说略》。

《周易说略》是一部非常重要的古哲学著作,奠定了张尔岐思想家的地位。张尔岐是学问家,也是思想家。他为学不仅主张笃志力行,也重视理论思维。宋明理学家喜欢引用“气”这一范畴,一则给“理”安置一个挂搭处,一则用来解说宇宙万物的生成。张尔岐也同样如此,值得注意的是,张尔岐虽然服膺程朱理学,但在理气关系上却不守程朱的本论,他认为,理气相须

相依,一并作用于万物。《周易说略》有言“气成万物之形,理成万物之性”,这都是对我国古哲学研究的有力贡献。

《周易说略》的古籍版本,现存:清康熙五十八年泰山徐氏真合斋磁版印本,清乾隆二十七年(1762)吴元祥三奥堂刻本,清嘉庆年间奎文堂刻本、敬文堂刻本、文源堂刻本,清光绪二年(1876)敬文堂等多种刻本。而这些刻本之中不得不提的就是堪称中国出版史上国宝级刻本的:泰山徐氏真合斋磁版印本。

清代泰山人徐志定,很佩服张尔岐的学问,尤其喜欢张氏所著的《周易说略》,为将其刊印成书,着实费了一番功夫。徐氏印书不走寻常路,他用胶泥烧制成磁版,印刷《周易说略》。在我国古代发明印刷术以来的一千多年间,用磁版印书的,据目前所知,仅徐志定一家,《周易说略》则是第一部磁版印本。因为留存及其稀少,现在泰山磁版《周易说略》已经是国宝一样的存在。据了解,目前国内仅存的磁版印刷实物,只有徐志定真合斋所印的《周易说略》及张尔岐先生的另一部著作《蒿庵闲话》两种,《蒿庵闲话》现藏国家图书馆。《周易说略》全国仅存三部半,国家图书馆一部、四川省图书馆一部、无锡市图书馆一部,还有半部在上海图书馆。据说国家图书馆藏磁版为调取的原山东省图书馆所藏,山东省图书馆当年为这部磁版古籍的编号是001号,足见其珍贵。

作者系城区居民

放猪

◎田邦利

课文写得是乌鸦喝水的故事。瓶子里有水,水位低,乌鸦喝不着,乌鸦就叫来小石子,将小石子放到瓶子里,瓶子里的水位就升高了,乌鸦就喝到水了。记不清是哪一年了,从报纸上看到一幅画,画得是乌鸦喝水的事。瓶子里有水,乌鸦喝不着,乌鸦找来一根塑料吸管,将吸管插进瓶子里,用吸管喝瓶子里的水,样子很神气。我看着那喝水的乌鸦,禁不住拍案叫绝:嘿,乌鸦也与时俱进了!以前人们采用点播的方式种花生。一个人前边拿铁锹开穴,一个人后边紧跟着往穴里拽花生;第三个人拿铁锹另起一个垄眼开穴,开穴的土随即填充前边已经播下种的穴,第四个人紧随第三个人,将花生拽进空穴里……这般地一个垄眼一个垄眼地点播,然后用耢把将地根平,耢得不留穴迹,一是保墒,二是防小动物吃花生。即便这样,还是迷惑不了乌鸦。乌鸦用它的喙啄着地试找,找到了一个穴,再找到一个穴,就找到了规律,就一个穴接一个穴地扒花生吃。

秋天,刚收完花生,才倒出的花生地,地皮上有散落的花生,乌鸦和猪都低着头寻找,各忙各的。蓝天白云,大雁南飞,花生地里乌鸦共猪黑压一片。

地皮上散落的花生没了,猪便凭借自

己灵敏的嗅觉,用长而硬的嘴把拱,埋头掘,拱落在地里的花生。乌鸦站在一旁目不转睛地看着。猪拱得花生,嘴把土里埋着就把花生吃了,乌鸦是干着急。猪若把花生拱出土,还没发觉花生在哪儿呢,鼻尖嘴快的乌鸦已经将花生叼起。猪哼的一声,鼻孔里喷出两股气流以示抗议。乌鸦展翅,腾空飞去。

乌鸦叼着花生飞到一个安静的地方,啄开花生的外壳,美美地吃下里面的仁儿,又低空盘旋着回来了,还是站在一旁,目不转睛地看着猪拱花生。乌鸦吃饱喝足之后,俏皮地飞到猪背上,派头十足地站在那儿,悠然自得地四下里瞧。

有句歇后是:“乌鸦飞到猪背上,看见人家黑看不见自己黑。”这该是这句歇后的由来吧?乌鸦那是学人放猪的,想不到被人恶搞了。

乌鸦曾经是很多的,不用远里说,上世纪六十年代乌鸦还是很多的,成群的乌鸦从天空飞过,地上掠过一片阴影。现在已是见不到乌鸦了,一只也见不到了。农药的滥用把乌鸦给整惨了。乌鸦走了,走得决绝,走得悲壮,至今没有回来。

乌鸦不知何处去,留下歇后在人间。

作者系济阳一中退休教师



有放牛的,有放马的,有放驴的,有放羊的,也有放猪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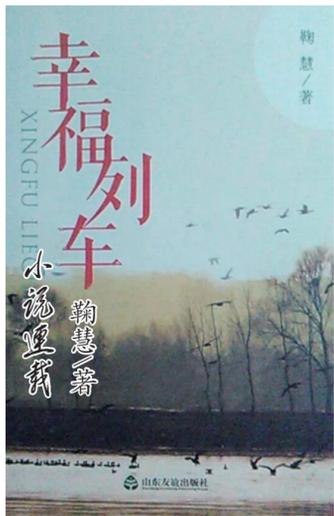
生产队时,一到秋天,生产队长就安排人放猪。生产队里的猪,连同户家的猪集中起来,由放猪的一块赶着,去坡里放,能放三个月。生产队给放猪的记着工分,生产队不向户家收取费用。一开始的几天,早晨,各家各户需将自家的猪赶到生产队饲养处;傍晚,放猪的回来后,各家各户再将自家的猪赶进家,关进圈里。经过几天的演练,那猪一切事儿就明白了,就懂得了。早晨主人打开圈门,它就轻车熟路地跑向饲养处。傍晚从坡里回来,来到饲养处院门口,各家的猪就回各家。进家就钻进圈里,等着主人把积攒一天的泔水倒进食槽里,一气喝个肚儿圆(猪中午喝的是沟水或湾水)。

放猪的早早地吃过早饭,带上水壶,肩上挎一个小布兜,带上中午一顿的干粮,拿着鞭子,踏着晨露,迎着朝阳,赶着猪群,一路浩浩荡荡。

放猪,一开始先放豆地,豆子收割得早。豆地里,猪吃爆了豆荚落在地里的豆粒,吃剩豆荚在豆茬上的豆荚,也吃豆地里的青菜、嫩草。放完豆地,花生地、地瓜地、萝卜地,就一块地一块地,接茬不断地倒出茬来了。

放猪,以花生地为最好。花生香,猪爱吃。花生含油多,猪吃了肯长膘,肥得快。乌鸦也爱吃花生,而且很会吃花生。乌鸦用它那长而硬的喙,只啄三两下,花生的外壳就破了,露出粉红色的果仁。

乌鸦很精灵。记得念小学时有一篇



明德改变了。通过他的努力,通过几次跳槽,再加上运气,明德终于完成了由小工到大工的蜕变。

来到续金宝的公司后,明德更是升到了领班的位置。如果把续金宝的建筑公司比作一个行政单位的话,明德应该是个中层了。

大多数时间,明德也还是会跟工友们一样,爬上高高的脚手架,去砌砖、盖瓦。只是偶尔,工地上要来什么人检查或有什么活动时,明德才会在续金宝的要求下,各处检查一下地面上的工作。

明德抬手看了下表,他猜这个时间,金丽春也许已经到家了。想到丽春,甜蜜的笑容挂在了明德的脸上。掏出手机,他准备给丽春打电话。

明德没想到金桃恰巧接到了丽春。

明德在工地上,每天从早忙到晚,丽春每次来,都是下了火车自己再坐公交车过来。

金桃怪丽春不提前给她打电话。丽春说:“我自己坐公交挺方便的,又敞亮又热闹,坐你的小车,闷得慌。”

金桃对丽春撇撇嘴,说:“切,河滩里敞亮,你跑这来干啥?”

丽春就笑着说:“这里有你呀,想你了呗!”

金桃再次撇撇嘴,说:“哼,少跟我来这套!”

金丽春、金桃和明德,其实是同一所高中的同学,只是当时他们不同班。

金丽春后来跟金桃说起明德时,她和明德正在谈着恋爱。金丽春对金桃说:“真没想到,跟他还是同学呢!在一个学校里,一起待了三年,竟然没有印象。”

金桃说:“怎么会没有印象呢?有一回在路上遇到,我还跟你说过他的,你忘了?”

金丽春很茫然地摇摇头。

“我说,你看二班那个男生,长得跟唱歌的那个江涛多像呀,很帅吧?”

“是吗?真的有这回事吗?”金丽春有些不相信地看着金桃。

“切,这还有假?”

“那我当时是咋说的?”金丽春又问。

“你好像是说,没看出来。”金桃说。

金丽春和明德结婚后,她曾问过明德,高中时是不是认识她。明德说,报到的第一天,我就认识你了。

金丽春不信,说明德一定是故意这样说的。

明德说:“全学校哪有不认识你的呀!你长得又漂亮,整天又和金桃形影不离的。当时你俩外号连体双胞胎嘛!金桃那么高的知名度,连带着你的知名度也高上去了。”

金丽春一直没问明德,金桃的所谓知名度,是指当初她跟郑福根恋爱的事吗?现如今,别说是高中生了,听说连托儿所的小孩,好多都有男女朋友呢!但在金丽春和金桃她们上高中的时候,哪有敢谈恋爱的呀,就是有一个半个谈的,也都比较隐蔽。在那时,金桃和郑福根的不管不顾,使他们成为当时校园里很轰动很惹眼的一对儿。

金丽春和明德,是在金桃那个男友郑福根组织的一次游湖活动中相识的。那时,高考刚结束。分数公布前的那段日子,每个孩子心里,都是七上八下的。像金丽春、金桃、明德这样的农村孩子,家里总是有这样那样的事需要他们去做,有事情做着,心里的焦躁,自然就少了些。郑福根的家在县城,他父亲是一家化肥厂的副厂长,他妈妈在一家商场做财务工作。郑福根的家,没有农活需要他去做,没有弟妹需要他去照顾,更没有鸡鸭猪羊需要他去喂养。所以那段日子,他很无聊。大部分的时间,是和金桃两个人腻在一起,谈情说爱,畅想未来。偶尔,两人宅够了,也会出去玩。有时是他们两个,有时为了热闹,就会招呼上一大帮同学,找个地方玩够了,到了吃饭的点,自然是郑福根请客。

因为金桃恋爱的事,金丽春和金桃的关系,已经变得很淡了。那次游湖,金丽春都不知道是谁组

织的,也不知道有哪些同学参加。那天金丽春心里正莫名其妙地烦着,班上的一个女同学打电话给她,说一起到澄波湖去玩吧?金丽春当即就应下了。到了集合的地方,金丽春才知道,这次活动是由郑福根组织的。来的都是他们那一届刚参加完高考的同学,各个班的都有,在澄波湖岸边的垂柳下,有十几个同学。

明德来参加这个游湖活动,更是纯属偶然。那天,有个亲戚家的孩子结婚,爹娘欢喜去了。本来他们也要明德一起去的,但明德怕婚礼上熟悉的、不熟悉的人,都会问他高考考得咋样,想上哪所学校,去哪个城市等等诸如此类的问题,就跟爹娘说学校有事,躲着没去。爹娘走后,明德觉得无聊,就骑了自行车,沿着河滩里的小路,漫无目的地瞎转悠。刚转到房台后的小路上,就碰上了邻村的一位同学,那个同学,是要到澄波湖去游玩的。明德想也没想,就随着那位同学一起朝澄波湖奔去。

澄波湖是当地一处新开发的湿地公园,除去与别处的湖一样的碧水、游船、小岛、绿树、花草之外,澄波湖湿地公园里,最有特点也是与众不同的,就数湖区里大小不同、形态各异的30多座桥了。到澄波湖游玩的人,都会选择从那种各种各样的桥上走一趟。

(19)